

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

2024年第2季度报告

2024年0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年07月19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3
§2 基金产品概况	3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4
3.1 主要财务指标	4
3.2 基金净值表现	4
§4 管理人报告	6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6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7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7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8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8
§5 投资组合报告	8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9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9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10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0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10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11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1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2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13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13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9 备查文件目录	13
9.1 备查文件目录	13
9.2 存放地点	14
9.3 查阅方式	14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7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4年4月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丰润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17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03月1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906,403,746.91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以价值分析为基础，宏观与微观、定性与定量相结合，通过专业的流动性管理力争为投资者实现资产的保值、增值。结合宏观分析和微观分析制定投资策略，力求在满足流动性需要的基础上实现更高的收益率。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将以保证资产的流动性为基本原则，力求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财政政策变动等因素充分评估的基础上，科学预计未来利率走势，择优筛选并优化配置投资范围内的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丰润货币A	丰润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78	00417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6,141,528.84份	6,890,262,218.07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年04月01日 - 2024年06月30日)	
	丰润货币A	丰润货币B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4,275.74	21,888,761.62
2.本期利润	24,275.74	21,888,761.62
3.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6,141,528.84	6,890,262,218.07

注1：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注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按摊余成本法核算的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注3：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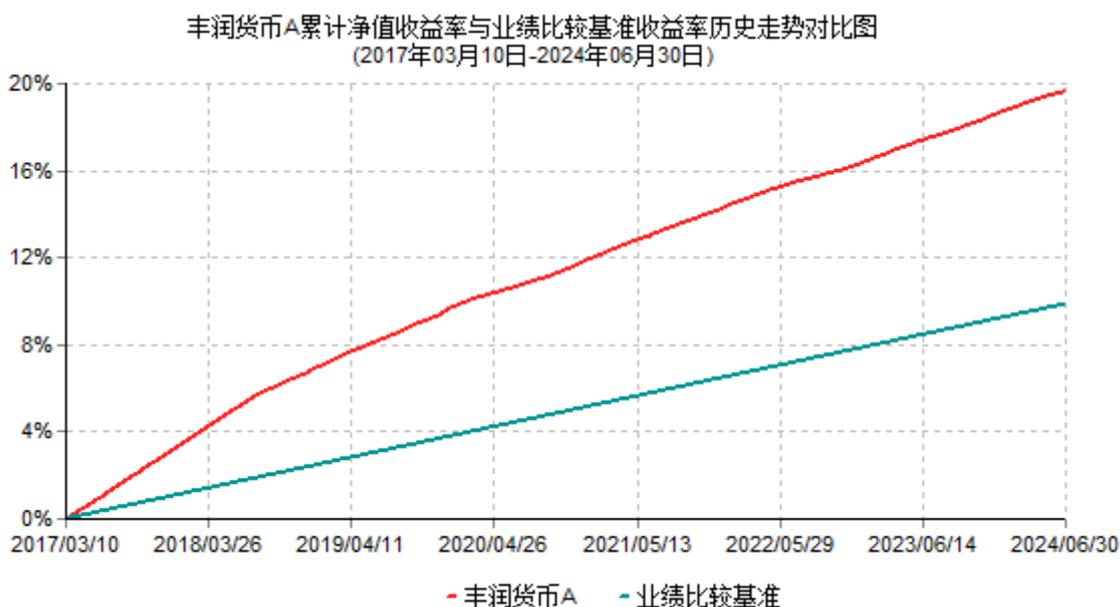
丰润货币A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 ①	净值收益率 标准差 ②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 ③	业绩比较 基准收益 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3930%	0.0012%	0.3366%	0.0000%	0.0564%	0.0012%
过去六个月	0.8663%	0.0016%	0.6732%	0.0000%	0.1931%	0.0016%
过去一年	1.8461%	0.0020%	1.3537%	0.0000%	0.4924%	0.0020%
过去三年	5.7874%	0.0020%	4.0537%	0.0000%	1.7337%	0.0020%
过去五年	10.5387%	0.0034%	6.7574%	0.0000%	3.7813%	0.0034%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9.6620%	0.0039%	9.8753%	0.0000%	9.7867%	0.00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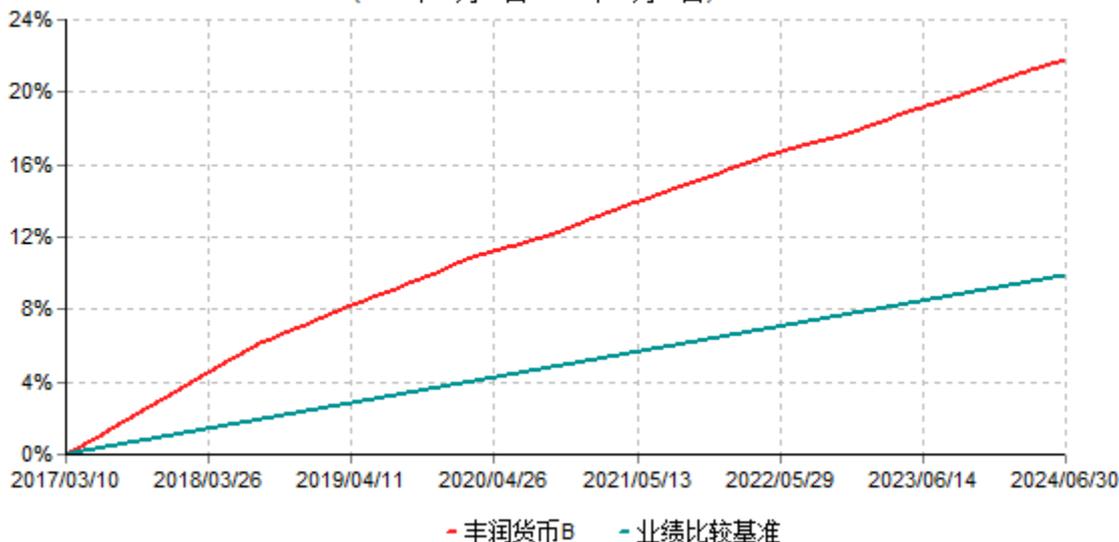
丰润货币B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收益率①	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4526%	0.0012%	0.3366%	0.0000%	0.1160%	0.0012%
过去六个月	0.9944%	0.0015%	0.6732%	0.0000%	0.3212%	0.0015%
过去一年	2.1001%	0.0019%	1.3537%	0.0000%	0.7464%	0.0019%
过去三年	6.5599%	0.0020%	4.0537%	0.0000%	2.5062%	0.0020%
过去五年	11.8779%	0.0034%	6.7574%	0.0000%	5.1205%	0.003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1.7654%	0.0039%	9.8753%	0.0000%	11.8901%	0.0039%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丰润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7年03月10日-2024年06月3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林铮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03-10	-	15年	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现任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部总监。历任厦门国贸集团投资研究员，国贸期货宏观金融期货研究员，海通期货股指期货分析师，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副总监、固收投资部副总监。国籍：中国，获得的相关业务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证。
刘莎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02-27	-	14年	南京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现任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部基金经理。历任江南农村商业银行公司业务部办事员、资金业

					务部业务主管、风险管理部业务主管，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收投资部货币基金经理助理。国籍：中国。获得的相关业务资格：基金从业资格证。
--	--	--	--	--	---

4.2 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基金管理人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该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经理对个券和投资组合的比例遵循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限制，基金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和法律法规的要求。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贯彻落实《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的各项要求，严格规范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和二级市场交易等活动，通过系统和人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交易执行和监控分析，以确保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环节均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各类基金资产、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独立运作。对于交易所市场投资，本公司执行集中交易制度，确保不同投资组合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对于银行间市场投资，基金管理人通过交易对手控制和询价机制，严格防范对手风险并抽检价格公允性；对于申购投资行为，基金管理人遵循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根据事前独立申报的价格和数量对交易结果进行公平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每季度和每年度对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比较、对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整体公平交易执行出现异常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通过对交易价格、交易时间、交易方向等的抽样分析，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存在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等的异常交易行为。

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方面，5月经济数据显示内需仍然较为疲弱，地产投资和消费增速均低于市场预期，生产端较为平稳；通胀方面，5月CPI从低位回升，PPI同比增速降幅缩窄，显示价格水平有所回升，但通胀整体仍然处于低位；流动性方面，二季度以来流动性较为宽松，5月的7天质押式回购加权利率1.87%，为2024年上半年最低，月末、季度末资金收紧时，央行及时提供流动性，但央行连续多次提示关注长期收益率变化，政策基调较前期有所收敛，抑制后续降准降息空间；债券供需方面，虽然超长期国债启动发行，但是发行较为平稳，国债和地方债发行进度仍然较慢，后续需要观察发行提速后，央行的货币配合程度。信贷投放缓慢，制造业信贷需求难以弥补地产和城投信贷需求收缩的影响，地产相关结构性政策继续出台，宽信用继续加码。整体来看，在经济基本面较为温和复苏和通胀较低的情况下，政策大幅收紧概率较小，后续关注地产修复情况和利率债供给压力，警惕预期改善风险。

二季度产品规模增加较快，配置资产基本上为年内高流动性资产。

展望三季度，随着地产政策实施、财政支出力度加快，预计基本面将低位企稳，通胀将逐步回升。信贷需求还是整体偏弱，货币政策大概率维持宽松。从供需关系看，三季度地方债、国债供给预计加速，可能对利率形成阶段性冲击，本基金利用调整机会积极进行资产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丰润货币A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393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366%；截至报告期末丰润货币B基金份额净值为1.0000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0.45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36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3,601,491,638.01	51.97
	其中：债券	3,601,491,638.01	51.97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98,307,186.89	31.7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67,374,629.51	13.96
4	其他资产	162,970,548.60	2.35
5	合计	6,930,144,003.01	100.00

5.2 报告期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0.76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资产净值的20%。

5.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76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4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12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不存在超过120天的情况。

5.3.2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天以内	40.46	0.31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天(含)—60天	11.27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天(含)—90天	10.5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天(含)—120天	1.4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天(含)—397天(含)	34.0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7.72	0.31

5.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240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存在超过240天的情况。

5.5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6,452,288.79	0.24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18,239,722.92	7.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34,734,695.89	4.85
4	企业债券	536,935,791.81	7.7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40,102,168.90	0.58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2,489,761,665.59	36.05
8	其他	-	-
9	合计	3,601,491,638.01	52.15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397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5.6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

号					比例(%)
1	112415241	24民生银行C D241	3,000,000	297,376,103.37	4.31
2	112415069	24民生银行C D069	2,500,000	247,900,921.83	3.59
3	112315517	23民生银行C D517	2,000,000	198,170,420.49	2.87
4	230211	23国开11	1,200,000	121,903,263.23	1.77
5	112414141	24江苏银行C D141	1,000,000	99,854,998.31	1.45
6	112303181	23农业银行C D181	1,000,000	99,762,125.91	1.44
7	112317192	23光大银行C D192	1,000,000	99,728,314.46	1.44
8	112303188	23农业银行C D188	1,000,000	99,725,975.39	1.44
9	112407019	24招商银行C D019	1,000,000	99,563,385.66	1.44
10	112403107	24农业银行C D107	1,000,000	99,299,712.39	1.44

5.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512%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44%
报告期内每个工作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34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0.5%的情况。

5.8 报告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鉴于货币市场基金的特性，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即本基金按持有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并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以摊余的成本计算基金资产净值。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市场利率或交易市价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采用“影子定价”，即于每一计价日采用市场利率和交易价格对基金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当基金资产净值与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产生重大偏离的，应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对组合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调整差额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其他公允价值指标进行后续计量。如基金份额净值恢复至1.00元，可恢复使用摊余成本法估算公允价值。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规定不能客观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在与基金托管人商议后，按最能反映基金资产公允价值的方法估值。

5.9.2 基金投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投资决策程序说明

通过查阅中国证监会、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网站公开目录“行政处罚决定”及查阅相关发行主体的公司公告，在基金管理人知悉的范围内，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的处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的处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深圳市分局的处罚。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浙江监管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9.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1,218.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162,939,329.65

5	其他应收款	-
6	其他	-
7	合计	162,970,548.60

5.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丰润货币A	丰润货币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957,421.81	5,505,833,414.1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8,477,092.07	8,759,511,042.01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7,292,985.04	7,375,082,238.12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141,528.84	6,890,262,218.0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序号	交易方式	交易日期	交易份额（份）	交易金额（元）	适用费率
1	申购	2024-04-19	50,000,000.00	50,000,000.00	0.0000
2	红利再投资	-	878,860.30	878,860.30	0.0000
合计			50,878,860.30	50,878,860.30	

注1：本报告期末，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共206,183,665.41元。

注2：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按日结转份额，列示在“红利再投资”项下一并披露。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设立的文件；
- 2、《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3、《圆信永丰丰润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 4、报告期内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咨询电话：4006070088

公司网址：<http://www.gtsfund.com.cn>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7月19日